

一、說明：

鑑於水情嚴峻，各機關學校應加強抗旱整備，並於日常生活即落實節約用水，而非僅在旱象出現時才須辦理。各級學校可透過課程及宣導、實際措施及獎勵管考機制等管道，積極落實愛水節水。

二、因應旱象措施：

- (一)運用經濟部水利署「防災資訊服務網」所載水情資訊掌握即時水情，依水情及供水狀況，配合中央及地方政府之節水措施進行加強用水回收、整備蓄水設施、減少或停止校內之非必要用水等抗旱整備。
- (二)於學校之重要會議及集會中向教師員工生宣導水情及節水措施，並利用如聯絡簿、學校網站等與家長聯繫之管道，說明學校之各項措施，鼓勵家長配合響應節水。

三、課程及宣導：

- (一)配合相關單位如經濟部水利署辦理之十大省水好習慣、愛水節水月家庭作業等，鼓勵師生踴躍參與各項愛水節水活動。
- (二)鼓勵教師將水資源及節水教育納入課程中，融入各領域之教學，並鼓勵全校師生發揮創意設計各種節水措施之課程教案，或實踐生活節水行動與夥伴進行交流學習。
- (三)強化教職員工節水知能，鼓勵參加如教育部舉辦之「教育部校園節能減碳輔導團計畫-能源管理人員培訓課程」等相關研習，亦可善加運用相關資源，如經濟部水利署「節約用水資訊網」所載之機關學校節水手冊、雨水及再生水手冊、教育部「綠色學校夥伴網絡」等資訊，將其落實於業務中。
- (四)於校內用水裝置均張貼節水標誌。

四、節水措施：

- (一)於用水設備加裝省水裝置或換裝省水器材，以及裝設雨水回收、中水再利用、水撲滿、自然水淨化循環等設施，並善加利用上述設施，加強全校師生節水教育。
- (二)定期設備檢修以防止漏水。
- (三)掌握及記錄用水狀況，並對水表用水度數異常者，進行訪查或查修，全校各單位有反應漏水時應隨時檢修。

五、獎勵管考機制：

學校可依需求，針對校內各單位節約用水績效，設計相關獎勵或管考機制。